

# 炒股如何诈骗-炒股软件诈骗犯怎么量刑-股识吧

## 一、炒股软件诈骗犯怎么量刑

用炒股软件诈骗也是诈骗罪的一种，关键看诈骗的数额及犯罪情节。

根据《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规定，诈骗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本法另有规定的，依照规定。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诈骗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一条诈骗公私财物价值三千元至一万元以上、三万元至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上的，应当分别认定为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规定的“数额较大”、“数额巨大”、“数额特别巨大”。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可以结合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在前款规定的数额幅度内，共同研究确定本地区执行的具体数额标准，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备案。

第二条诈骗公私财物达到本解释第一条规定的数额标准，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依照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的规定酌情从严惩处：(一)通过发送短信、拨打电话或者利用互联网、广播电视、报刊杂志等发布虚假信息，对不特定多数人实施诈骗的；

(二)诈骗救灾、抢险、防汛、优抚、扶贫、移民、救济、医疗款物的；

(三)以赈灾募捐名义实施诈骗的；

(四)诈骗残疾人、老年人或者丧失劳动能力人的财物的；

(五)造成被害人自杀、精神失常或者其他严重后果的。

诈骗数额接近本解释第一条规定的“数额巨大”、“数额特别巨大”的标准，并具有前款规定的情形之一或者属于诈骗集团首要分子的，应当分别认定为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规定的“其他严重情节”、“其他特别严重情节”。

## 二、股票电信诈骗操作一般都是怎么样的呢

主要看诈骗的手段，如果使用信用证诈骗，就触犯了信用证诈骗罪，如果和证券公司有利害关系，那就就触犯金融诈骗罪和触犯，因为证券公司属于三大金融机构之

一，(银行，证券，保险)这两项特殊的诈骗罪，都比普通诈骗罪（即刑法266条的普通诈骗罪）量刑要高一点，60万属于数额特别巨大，普通诈骗罪法定最低刑应该在十年以上，最高刑是无期徒刑（普通诈骗罪无死刑），也就是根据情节和认罪态度以及案例在十年至无期徒刑之间量刑，如果是特殊的金融诈骗，最高刑罚至死刑。

可以判处死刑的有集资诈骗罪、票据诈骗罪，金融凭证诈骗罪，信用证诈骗罪。你说的股票诈骗我不知道具体的案情，所以无法给你准确的量刑标准。

下面是诈骗罪司法实践中的具体运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诈骗案件具体应用法律的若干问题的解释》（1996年12月16日）的规定：个人诈骗公私财物2千元以上的，属于“数额较大”；

个人诈骗公私财物3万元以上的，属于“数额巨大”。

个人诈骗公私财物20万元以上的，属于诈骗数额特别巨大。

诈骗数额特别巨大是认定诈骗犯罪“情节特别严重”的一个重要内容，但不是唯一情节。

诈骗数额在10万元以上，又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也应认定为“情节特别严重”：

- 1、诈骗集团的首要分子或者共同诈骗犯罪中情节严重的主犯；
- 2、惯犯或者流窜作案危害严重的；
- 3、诈骗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急需的生产资料，严重影响生产或者造成其他严重损失的；
- 4、诈骗救灾、抢险、防汛、优抚、救济、医疗款物，造成严重后果的；
- 5、挥霍诈骗的财物，致使诈骗的财物无法返还的；
- 6、使用诈骗的财物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
- 7、曾因诈骗受过刑事处罚的；
- 8、导致被害人死亡、精神失常或者其他严重后果的；
- 9、具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以单位名义实施诈骗行为，诈骗所得归单位所有，数额在5万元至10万元以上的，应当依照本法第152条的规定追究上述人员的刑事责任；

数额在20万至30万元以上的，依照本法第152条的规定追究上述人员的刑事责任。

对共同诈骗犯罪，应当以行为人参与共同诈骗的数额认定其犯罪数额，并结合行为人在共同犯罪中的地位、作用和非法所得数额等情节依法处罚，已经着手实行诈骗行为，只是由于行为人意志以外的原因而未获取财物的，是诈骗未遂。

诈骗未遂，情节严重的，也应当定罪并依法处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可根据本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并考虑社会治安状况，在“2千元至4千元”、“3万元至5万元”的幅度内，分别确定本地区执行的个人诈骗“数额较大”、“数额巨大”，以及单位实施诈骗，追究有关人员刑事责任，参照本条第四款规定的数额，确定适用原《刑法》第151条或者第152条的具体数额标准，并报最高人民法院备

### 三、股票诈骗有几种

目前我知道的几种情况：1.论述很多股票术语（甚至是自创的，主要为了忽悠你），甚至拿成功的历史行情当作事例作诱导，为了让你加入某组织，他们的生存之道赚取你得会员服务费。

很多事实证明，这样的会员服务很多时候都是让人亏钱的，因为他们的主要精力在发展会员，而真正花大量精力研究股票的高手不会也不屑赚这样的钱，因为他们从市场获取更心安理得。

2.大量收集僵尸账户（市场盲从者），在集中时间内发放大量买入消息，配合主力出货。

内幕透露者说：主力派发困难时可以找到很多这样的中介机构，他们生存之道赚取主力的佣金。

不要以为一个小散力量微乎其微，量变引起质变，一个足够大的基数X一定的执行率足以让一只甚至多只股票形成一波像样的冲击。

3.向不同跟进者发布不同种类股票，总有涨势好的，行情好的时候会笼络大量的追随者，赚了有佣金，赔了不负责，这种买卖太合适了。

多种混合使用，更能快速发达。

暂时就这些，也许有伪装的更巧妙的，希望知道的都来说说，已警后来者。

### 四、玩股票都有哪些骗局呢？

很明显，说一个最简单的道理，如果他知道某只股票一定会涨，那他直接砸锅卖铁买那只票不就行了，还拉你46分干什么呢？这么简单的问题，随便想想就明白了，股票是没有捷径的，如果你没有学习的动力，没有优良的心态，没有运用知识和经验的能力，那么成功是不会实现的

### 五、股票电信诈骗操作一般都是怎么样的呢

打电话告诉你他们是某某公司，有专业的分析师，然后给你推荐几支股票，那股票当然涨的不错，可是要嘛是大单封盘你买不进，要嘛是大涨过了风险极大。

到了股票行情不好的情况他们会叫你做他们平台，他们平台就是套钱工具，投多少吃多少，骨头都不剩。

不要信什么花言巧语，天下没有白吃的午餐。

还有一个是网络，包括微信，网络主要是写一篇分析的文章，然后吹牛逼自己多厉

害多厉害，留下自己微信号等你加

## 六、关于操盘手炒股的骗术（帮我操作）

那种人你最好离他远点，因为07年4月还不是熊市，他能亏那么多，可见他的水平太差了，他并不是你所说的那种操盘手，有时间自己多看看书，多看看盘，长总结，一定会有收获的，祝你成功

## 七、炒股诈骗怎么判刑

主要看诈骗的手段，如果使用信用证诈骗，就触犯了信用证诈骗罪，如果和证券公司有利害关系，那就触犯了金融诈骗罪和触犯，因为证券公司属于三大金融机构之一，(银行，证券，保险)这两项特殊的诈骗罪，都比普通诈骗罪（即刑法266条的普通诈骗罪）量刑要高一点，60万属于数额特别巨大，普通诈骗罪法定最低刑应该在十年以上，最高刑是无期徒刑（普通诈骗罪无死刑），也就是根据情节和认罪态度以及案例在十年至无期徒刑之间量刑，如果是特殊的金融诈骗，最高刑罚至死刑。

可以判处死刑的有集资诈骗罪、票据诈骗罪，金融凭证诈骗罪，信用证诈骗罪。

你说的股票诈骗我不知道具体的案情，所以无法给你准确的量刑标准。

下面是诈骗罪司法实践中的具体运用：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诈骗案件具体应用法律的若干问题的解释》（1996年12月16日）的规定：个人诈骗公私财物2千元以上的，属于“数额较大”；

个人诈骗公私财物3万元以上的，属于“数额巨大”。

个人诈骗公私财物20万元以上的，属于诈骗数额特别巨大。

诈骗数额特别巨大是认定诈骗犯罪“情节特别严重”的一个重要内容，但不是唯一情节。

诈骗数额在10万元以上，又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也应认定为“情节特别严重”：

- 1、诈骗集团的首要分子或者共同诈骗犯罪中情节严重的主犯；
- 2、惯犯或者流窜作案危害严重的；
- 3、诈骗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急需的生产资料，严重影响生产或者造成其他严重损失的；
- 4、诈骗救灾、抢险、防汛、优抚、救济、医疗款物，造成严重后果的；
- 5、挥霍诈骗的财物，致使诈骗的财物无法返还的；
- 6、使用诈骗的财物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
- 7、曾因诈骗受过刑事处罚的；

8、导致被害人死亡、精神失常或者其他严重后果的；

9、具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以单位名义实施诈骗行为，诈骗所得归单位所有，数额在5万元至10万元以上的，应当依照本法第152条的规定追究上述人员的刑事责任；

数额在20万至30万元以上的，依照本法第152条的规定追究上述人员的刑事责任。

对共同诈骗犯罪，应当以行为人参与共同诈骗的数额认定其犯罪数额，并结合行为人在共同犯罪中的地位、作用和非法所得数额等情节依法处罚，已经着手实行诈骗行为，只是由于行为人意志以外的原因而未获取财物的，是诈骗未遂。

诈骗未遂，情节严重的，也应当定罪并依法处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可根据本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并考虑社会治安状况，在“2千元至4千元”、“3万元至5万元”的幅度内，分别确定本地区执行的个人诈骗“数额较大”、“数额巨大”，以及单位实施诈骗，追究有关人员刑事责任，参照本条第四款规定的数额，确定适用原《刑法》第151条或者第152条的具体数额标准，并报最高人民法院备

## 参考文档

[下载：炒股如何诈骗.pdf](#)

[《股票被退市后怎么办》](#)

[《什么是超级大盘股票基金》](#)

[《上市公司年报在什么地方看》](#)

[下载：炒股如何诈骗.doc](#)

[更多关于《炒股如何诈骗》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read/36188586.html>